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办〔2021〕41号

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集群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打造特色鲜明、生态完善、效益良好的世界级产业集群，现结合铜陵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突出抓创新、强主体、构生态、促融合、建机制，推动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政策链相互贯通，突破一批“卡脖子”材料、产品、技术和工艺，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打造上下游关联、横向间支撑、区域内协同的世界级特色结构材料产业集群，为“十四五”铜陵工业高质量发展和建设“四创两高”新阶段现代化幸福铜陵提供强有力支撑。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

（二）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市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集群创新发展能力、绿色发展能力等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水平，在全球先进结构材料产业分工和价值链中的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

1. 规模效益持续提升。到2025年，集群产值达2000亿元以上，集群企业亩均税收达20万元以上。集群企业数突破150家，涌现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链主企业”、头部企业，产值超100亿元、50亿元企业数翻番，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和“隐形冠军”企业数突破90家，培育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3家以上，新增上市公司2—3家。

2. 产业基础能力持续巩固。到2025年，应用自动化和智能化生产线明显增多，产业主要技术装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打造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引领产业发展的高端产品。高价值发明专利数量达到500件以上，认定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30家以上，在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等下游高端产业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

3. 创新能力持续增强。到2025年，形成集前沿和共性技术研发及新产品开发为一体的多方协作创新体系，培育一批创新主体，建成一批研发平台。集群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达2%以上，省级以上创新载体覆盖面达50%以上，集群高新技术企业数达到50家以上，认定省级以上创新平台15家以上，争创国家级科技

创新基地1家以上。

4. 绿色发展持续推进。到2025年，形成绿色、安全、有保障的原料供给体系、国内领先的绿色制造体系和“三废”综合处置管理体系，主要产品平均能耗指标和固废资源综合利用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创建一批示范性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和绿色产品。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创新能力提升行动

大力提升企业创新能力，着力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产业创新体系。

1．提升企业创新能力。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加强产学研合作，加大研发投入，重点支持省级以上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实验室、重点实验室等高水平研发机构建设，推动企业提升研发机构内涵和层次水平。建立覆盖企业初创、成长、发展等不同阶段的政策扶持体系，加快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和以高新技术企业为主体的创新型企业集群，争创一批省级以上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研发平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支持行业创新平台建设。高水平建设安徽先进结构材料产业研究院，充分发挥国家印制电路板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铜铅锌及制品质检中心等平台功能。面向产业链共性关键核心技术需求，优先建设一批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支持优势企业、科研机构、行业协会等，联合建设一批中试基地、

检测检验、公共设计等公共服务平台，围绕技术研发、标准制定、示范推广等环节开展协同创新，构建新型创新合作网络及利益共同体。（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优化创新服务体系。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推动企业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与产业化应用。建立健全技术转移、技术交易和产业化服务体系，鼓励企业主动介入科研院所早期研发，获取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产品。建立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库，实施技术攻关“揭榜制”，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对产业链“卡脖子”技术进行产业化突破。开展创新券服务，用于支持集群企业向高校、科研院所、检测机构等购买合作开发、检验检测等服务。（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

（二）实施产业转型升级行动

引导集群企业广泛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支持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品牌化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4．支持产业高端化提升。围绕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等产业发展需求，突破一批国家亟需、引领未来发展的关键材料和核心技术，提高材料稳定性、可靠性，形成国产替代进口能力。综合运用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新材料等政策，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质量，推动集群企业进入新能源汽车、电子信息等产业供应链体系，促进企业价值高端化攀升。支持龙头骨干企业与下游应

用企业加强产业链垂直整合，发展一批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实现由原材料到产品的转换。实施“亩均效益评价”改革，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倒逼产业高端化发展。（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

5．支持产业智能化改造。建设铜产业互联网平台，利用互联网技术对集群企业进行在线化、数据化和智能化改造。开展“机器换人”，建立“分类指导、典型示范、政策扶持”的推进机制，全面推进单台（套）设备由半自动化向全自动化改造，鼓励企业积极导入数控化智能化成套装备，支持骨干企业创建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提升资源配置、工艺优化和过程控制等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数据资源局）

6．支持产业绿色化转型。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导向，实施工业低碳行动和绿色制造工程，引导集群企业积极开发推广节能降耗新技术。全面提升循环经济发展水平，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培育一批较大规模的再生制造企业。深入推进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开展绿色供应链、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建设，绿色工厂覆盖面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7. 支持产业品牌化升级。实施品牌发展战略，打造一批品质高端、信誉过硬、市场公认的品牌企业和工业精品，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

优秀企业质量管理经验，鼓励企业参评各级质量奖。推进标准领航工程，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推动制定团体标准和区域标准。完善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深入开展专利导航，构建覆盖全产业链的重点产业专利池。（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

（三）实施企业能级提升行动

发展壮大龙头企业，优化提升中小企业，培育一批链主企业和强链企业。

8．培育一批链主企业。根据年度工业产值、纳税情况，聚焦铜板带、铜箔、PCB、铝基、工程塑料等细分领域遴选一批系统集成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产业链带动作用大的“链主企业”。支持铜陵有色在“世界500强”中争先进位，推动向产业链、价值链最高端跃升，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引导有实力的链主企业通过资本、技术、品牌、市场等手段实施兼并重组，实现供应链优化和产业链整合，提高企业规模化、集约化水平。（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9．培育一批强链企业。深化“瞪羚企业”培育，实施企业规模和效益五年倍增计划，选择一批产业前景好、发展基础好、管理创新好的“三好”企业作为倍增试点企业，通过优化要素、专项扶持等政策倾斜，到2025年实现规模翻番、效益翻番。实施“雏鹰行动”，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管理提升、直接融资、市场

开拓，培育一批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质量效益优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掌握关键核心技术、市场占有率高的单项冠军企业。引进优质社会化服务机构及服务顾问，组织开展各类主题沙龙、产融对接、政策辅导、上市辅导等活动，推进解决企业融资、创新等难题。（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民营经济促进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四）实施产业生态优化行动

强化产业发展支撑能力建设，做强发展载体、做优产业配套、搭建发展平台，提升集群整体竞争力。

10．做强产业载体。明确开发园区产业定位，通过一区多园、园中园等多种形式，建设一批细分特色产业集聚区，引领产业集聚发展。支持各类开发园区、产业基地，提升污水处理、电镀、标准厂房等基础设施承载能力。集聚有效资源，支持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铜及铜材加工）创建五星级基地，提升现有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水平，加快申报国家级、省级特色产业基地和集群。（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科技局）

11．搭建产业发展平台。加强与国际铜加工协会、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等合作交流，支持在铜举办各种产业大会、论坛，扩大产业影响力。借力“科创中国 2025”平台，构建资源整合、供需对接的产业技术服务和交易平台。组建细分领域发展联盟，常

态化组织开展供需合作、技术对接、行业交流等活动。（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科协、市科技局、市商务局）

12．做优产业配套。优化产业配套半径，鼓励中小微企业围绕大企业生产需求，提升协作配套水平，吸引配套企业来铜集聚，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动“制造+服务”深度融合发展，开展服务型制造示范行动和工业设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培育一批省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大力发展供应链服务企业，为集群企业提供采购、物流等专业化、一体化生产性服务。（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

（五）实施开放合作促进行动

充分利用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推进产业发展融入区域分工协作链和全球产业链、价值链，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提升集群全球影响力。

13．引进产业优质资源。加大产业链招商引资引智力度，绘制产业链招商地图及路线图，建立项目信息共享和跟踪长效机制，形成项目跟踪服务闭环，重点引进产业链关键环节具有核心技术的知名企业到我市设立区域或功能总部、制造基地，合作建立研发中心和实验室。支持以“线上线下”产业招商会、优质项目遴选赛、政银企对接会、高端论坛等形式，吸引企业加大技术、资本输入。（责任单位：市招商服务中心、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4．融入内外循环体系。充分利用区域内技术、人才、产业优势，组建长三角区域结构材料产业发展合作联盟，推动产业合作和分工协同。支持龙头企业加强与国际产业、科技、金融、人才等领域的合作，构建坚实稳固、内外循环的供应链体系。支持集群企业“走出去”，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支持产业强链重大项目建设，实现大项目带动、大中小企业配套、上下游联动格局。（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5．提升产业开放水平。利用世界制造业大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平台开展国际交流，在开放合作中打造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的产业链。发挥铜陵（皖中南）保税物流中心（B型）功能，积极申建铜期货交割仓库。支持龙头骨干企业全国布局，支持企业设立“创新飞地”。（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科技局）

三、保障措施

16．构建协同推进机制。充分发挥“链长制”作用，实行市领导领衔负责细分产业链推进、相关责任部门具体分工落实的协同推进机制，促进产业链与创新链、资金链、价值链、人才链、政策链有机融合。建立“八个一”工作机制，每条细分产业链确定一名联系领导、一位首席专家、一个科研院所、一个牵头单位，建设一批园区载体，打造一个供需对接平台，梳理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建立一张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短板长板动态表。

（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招商服务中心）

17．加大政策支持。整合政策资源，支持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集群发展，加大对龙头企业、重点平台等的支持力度，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升级、产业链创新链融合、精品品牌培育等工作，形成政策支持合力。（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18．深化产融合作。加快企业上市步伐，推进企业在主板、创业板、科创板等上市工作。充分发挥先进结构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基金作用，重点支持先进结构材料及应用企业发展。创新融资模式，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创新适合先进结构材料产业发展的信贷品种，运用信用融资、供应链融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股权质押融资、应收账款融资等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国控集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9．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专业技术高级人才培养，举办各类研修班、技术讲座等，视办班规模和时长给予支持。推动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鼓励骨干企业与高等院校开展协同育人。引进高端人才，引进的先进结构材料领域高层次人才优先入驻安徽先进结构材料产业研究院、皖江新兴产业技术发展中心，对带项目落地的，按规定给予支持。（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人才办、市教体局、市科技局）

20．充分发挥行业组织作用。支持铜产业协会等行业组织，

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完善公共服务平台，协调组建行业交流及跨界协作平台，提升调研分析、成果评价、技术指导、标准培训能力，及时掌握产业动态，有效应对产业变化；协调推进产业链协同创新，促进关键装备、材料和核心技术整体提升。（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

21．严格落实责任。铜陵经开区管委会、县区政府要强化主体责任，健全工作机制，制定系统推进先进结构材料产业发展的年度计划，完善配套政策措施，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市直有关部门要加大支持指导服务力度，结合县区实际，统筹制定差异化的产业发展政策。（责任单位：铜陵经开区管委会、县区政府，市发展改革委等）

22．加强监督考核。建立监督考核制度，加强对铜陵经开区和县区产业政策落实、发展成效、营商环境优化、重大项目建设、基础设施配套等情况的评估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与项目布局、资金安排等挂钩，实现资源配置的动态调整，对工作扎实、成效明显的单位给予表彰激励，确保按时优质完成各项任务。（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督查室）

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